

就「香港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報告」的意見

文影匯萃會長伍婉婷

文影匯萃並不是什麼大型文化推廣組織，當初的組成，是爲了聚集一些熱愛文化、醉情藝術的朋友互相交流分享。對於香港公共廣播服務的討論，我們都有著與廣大市民一樣的心情，期盼在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的研究工作中，能夠爲香港的公共廣播空間帶來更有效率、有承擔、有創意、多元化、開放、普及而務實的的公共廣播服務。

就「香港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報告」，我們看見其中就有關理想的公共廣播服務之探討，可謂十分充足而完備。我們十分認同報告書提出公共廣播服務的獨特性不在於節目質素的多寡，而在於其對節目創意的要求、對素質的堅持，以及全面兼顧不同受眾群，以至提供全方位的多媒體廣播服務等的客觀標準，那是集世界各國公營廣播服務模式之大成，相信亦是真心實意忠於傳媒理想的傳媒人的共同盼望。仔細參考其中條件，除了一條免費電視頻道一項，目前香港有一家廣播機構已然實踐中，那叫香港電台，然而竟不獲報告書正面肯定。

討論香港公共廣播服務，不能抽空而談，不能單從各國經驗總結出一個理想架構，還需切實研究香港行得通的路。香港電台 80 年來的功績，製作過多少具誠意、有水準、照顧不同社群需要的節目，在過去一段時間已有很多的討論，在這裡也不必詳列。因此，報告書一方面提出公共廣播服務要具備某些條件，卻又同時指附合條件的港台不宜過渡，需要另設一所機構，對社會大眾而言，實在不明所以。

報告書指出大幅度改變港台現狀存在困難，但對其中所謂困難並沒有多少著墨，我不禁產生疑問：難道全新創立一所公共廣播服務機構就會輕鬆容易嗎？又，傳媒業者都知道「只要對的事都要做，不懼頭上一把刀」的精神，更何況創立一所傳播機構？更且，同類政府部門轉型，在香港早有醫管局、體育學院的先例，只要規劃得宜，我看不到有什

麼絕對不能過渡的理由。

我們期望，有關公共廣播服務的檢討，能夠憑藉更大決心帶到更高層次。誠然，港台並不十全十美，過去曾經發生涉及港台人員被法庭裁定欺詐、行為不當的個別案件，政府審計署對港台賬目提出質疑、個別節目公正性受到質疑等，都引起過社會猛烈批評。然而，正在公營廣播中的港台，同樣地也正在不斷為公共服務從行政措施及節目多元性方面作出改革。

當醫院發生醫療失誤，我們會要求檢討、問責、跟進、改革，而不是叫醫院關門大吉；當企業發現舞弊詐騙，我們懂得找廉政公署，而不會貿然結束營業。但今天，卻在面對積極推動公營廣播往新一頁之際，要因為個別失誤事件，而漠視港台 80 年的服務，棄之如敝屣？

此外，如果「該台節目公正性受到質疑」能夠成為不予過渡的理由的話，那麼我實在想邀請大家討論一下，何謂一個廣播機構的公正性？是個別人士、個別節目言論足以定調？還是整個機構 24 小時節目都充斥著傾斜的言論和立場才可下結論？

「該台節目公正性」，關乎社會大眾對廣播機構的主觀期望，與及前線人員的主觀期望。就著公正性的討論，更多的質疑是「港台應否拿公帑跟政府對著幹？」，這本身已存在矛盾。公營機構對社會的承擔，其中最重要的一點是：不論資金來源，都應該對政府有著「是其是、非其非」的責任，不能粗暴地將資金與立場掛勾。若未能認清這一重關係，當有一天真正另設一所公營廣播機構時，相信仍然會面對同一困局。